

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6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2026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三、2026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四、2026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五、2026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 委托业务费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六)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江汉区委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江办发〔2001〕55号）、《中共江汉区委办公室关于调整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机构编制的通知》（江办文〔2019〕37号）文件精神，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设办公室、组宣科2个职能科室和区直属机关工会工作委员会、团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经工委书记会研究，现对机关工委内设机构主要职责明确如下：

1、负责区委直属机关工委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委内工作督办，承担日常值班、文电处理、会议组织、信息综合、文件审核、机要保密、文书档案、行政事务管理、统一战线、信访等工作。承担区委直属机关工委离退休人员、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负责目标管理、改革、调查研究工作。协助工委做好扶贫、法制、精神文明、综合治理等工作。

2、负责指导所属区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三会一课”等党内生活制度。督促指导所属机关党组织按期换届，负责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请示的审核工作，所属机关党组织、机关纪委领导班子组成及书记、副书记任免的审核工作。负责所属区直机关党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指

导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工作。负责所属区直机关党费收缴和管理、接转组织关系工作。负责指导所属区直机关党的思想建设，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理论教育工作，了解掌握所属区直机关工作人员思想状况。负责区委直属机关工委的干部人事、宣传报道工作。协助工委做好妇联工作。

3、指导所属区直机关基层工会开展各项活动。负责所属区直机关工会组织、工会干部的培训和工会经费的管理。

4、指导所属区直机关基层团组织开展各项活动。负责所属区直机关团组织、团干部及团员的管理、培训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组成。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表 1 2026 年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 2026 年收入预算总表
- 表 3 2026 年支出预算总表
- 表 4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5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表 6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表 7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8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 9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10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表 11 2026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表 12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表 13 2026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表 14 2026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表 15 2026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表1

2026年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6.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5.65
九、其他收入	2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1.1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6.19	本年支出合计	236.1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6.19	支 出 总 计	236.1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3

2026年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36.19	180.31	55.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21	130.33	55.8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6.21	130.33	55.88			
2013601	行政运行	130.33	130.33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88		55.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	13.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3	13.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2	12.3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1	0.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1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5	1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5	3.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80	11.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0	21.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0	21.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9	14.09				
2210202	提租补贴	2.59	2.59				
2210203	购房补贴	4.42	4.42				

表4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6.19	一、本年支出	216.1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6.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
		（八）卫生健康支出	15.65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1.1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16.19	支 出 总 计	216.19

表5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6.19	180.31	164.00	16.31	35.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21	130.33	114.93	15.40	35.8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6.21	130.33	114.93	15.40	35.88
2013601	行政运行	130.33	130.33	114.93	15.4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88				35.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	13.23	12.32	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3	13.23	12.32	0.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2	12.32	12.3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1	0.91		0.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15.65	1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5	15.65	1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5	3.85	3.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80	11.80	11.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0	21.10	21.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0	21.10	21.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9	14.09	14.09		
2210202	提租补贴	2.59	2.59	2.59		
2210203	购房补贴	4.42	4.42	4.42		

表6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6.19	180.31	164.00	16.31	35.88
110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16.19	180.31	164.00	16.31	35.88
110001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216.19	180.31	164.00	16.31	35.88

表7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0.31	164.00	16.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15	158.15	
30101	基本工资	29.67	29.67	
30102	津贴补贴	32.05	32.05	
30103	奖金	60.11	60.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2	12.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5	3.8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5	5.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0.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9	14.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1		16.31
30201	办公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1.46		1.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0		5.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5		6.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5	5.85	
30307	医疗费补助	5.85	5.85	

表8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9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表10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表12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 (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 (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 企业 (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 企业 (万元)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13

2026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注：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14

2026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填报人	陈胜生	联系电话	8548170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年	2025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本级）	216.19	91.53%	298.24	208.0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	20	8.47%	20	20
		合计	236.19	100%	318.24	228.01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96.15	154.57
		运转类项目支出			43.58	15.45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78.51	57.99	
合计			100%	318.24	228.01	
部门职能概述	<p>根据《中共江汉区委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江办发〔2001〕55号）、《中共江汉区委办公室关于调整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机构编制的通知》（江办文〔2019〕37号）文件精神，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设办公室、组宣科2个职能科室和区直属机关工委工作委员会、团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经工委书记会研究，现对机关工委内设机构主要职责明确如下：</p> <p>1、负责区委直属机关工委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委内工作督办，承担日常值班、文电处理、会议组织、信息综合、文件审核、机要保密、文书档案、行政事务管理、统一战线、信访等工作。承担区委直属机关工委离退休人员、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负责目标管理、改革、调查研究工作。协助工委做好扶贫、法制、精神文明、综合治理等工作。</p> <p>2、负责指导所属区直机关基层组织建设，落实“三会一课”等党内生活制度。督促指导所属机关党组织按期换届，负责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请示的审核工作，所属机关党组织、机关纪委领导班子组成及书记、副书记任免的审核工作。负责所属区直机关党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工作。负责所属区直机关党费收缴和管理、接转组织关系工作。负责指导所属区直机关党的思想建设，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理论教育工作，了解掌握所属区直机关工作人员思想状况。负责区委直属机关工委的干部人事、宣传报道工作。协助工委做好妇联工作。</p> <p>3、指导所属区直机关基层工会开展各项活动。负责所属区直机关工会组织、工会干部的培训和工会经费的管理。</p> <p>4、指导所属区直机关基层团组织开展各项活动。负责所属区直机关团组织、团干部及团员的管理、培训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1、开展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专题培训。</p> <p>2、委托第三方对上年度本单位工作资料进行分类归档。</p> <p>3、落实机关离退休干部文体活动需求。</p> <p>4、保障正常活动中心运行。</p> <p>5、青年理论学习小组能力培训。</p> <p>6、青年理论学习小组成果、清廉机关建设、机关党建等宣传经费。</p> <p>7、清廉机关教育学习。</p> <p>8、党建联系片组活动</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编外聘用人员经费	经常性项目	12.69	12.69	聘用人员工资
	其他运转类支出	经常性项目	23.19	23.19	培训费、会议费、印刷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等
	其他收入	经常性项目	20	20	党员教育、党费返还等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p>目标1：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快推动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全面提高机关党建工作质量，为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提供坚强政治保证。</p> <p>目标2：保障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p> <p>目标3：加强对机关离退休党总支工作的协调服务，努力做好离退休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p> <p>目标4：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紧紧围绕新时代机关党建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进一步深化工委统筹协调分片指导、区直机关党组织分片联动相互促进的工作机制，坚持抓两头带中间，加强示范引领，强化责任落实，创新开展机关党建工作。</p> <p>目标5：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机关党建的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深化机关青年干部思想教育引领机制，引领广大青年干部在锚定武汉国家级现代服务业中心先行示范区目标上当标杆、走在前</p>		<p>目标1：组织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专题培训。</p> <p>目标2：开展青年理论学习小组能力培训。</p> <p>目标3：开展清廉机关教育学习。</p> <p>目标4：开展党建联系片组活动。</p>		
长期目标1：	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全面提高机关党建质量，不断推进党建与业务融合互促，为中国式现代化江汉实践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题培训成本	420元/人/次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各类培训班次	≥3次	计划数据
			开展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党员发展对象培训到位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督促指导区直机关党组织科学设置形式，规范换届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强化理论武装，树立廉政理念，提升履职能力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以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为目标，抓规范、提能力、促融合，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题培训成本			80元/人/次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题培训次数	3次	2次	3次	计划数据
			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党员发展对象培训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直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党建业务能力得到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区直机关党员党性得到增强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表15-1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运转类支出	项目代码	42010326110T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区委直属机关工委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直属机关工委	
项目负责人	陈胜生	联系电话	85481701	
项目年度	2026			
项目类别	1.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按照《江汉区党员教育培训计划》，对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进行专题培训。</p> <p>2、根据国家档案局《档案检查工作办法》（档发〔2020〕5号）文件规定，结合江汉区档案局对区属各单位遵守档案法律和规章制度等情况进行检查，每年整理上年度工作资料进行分类归档。</p> <p>3、根据《关于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工作政策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江老〔2018〕3号），为做好机关离退休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使老同志的政治生活得到落实、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使他们老有所为。</p> <p>4、活动中心日常保洁劳务费。</p> <p>5、按照《中共江汉区委关于推进清廉江汉建设的实施意见》（江发〔2021〕12号）要求，深入推进清廉机关建设。</p> <p>6、根据《关于实施中央和国家机关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的指导意见》（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2020年9月21日印发），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机关党建的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深化机关青年干部思想教育引领机制，引领广大青年干部在锚定武汉国家级现代服务业中心先行示范区目标上当标杆、走在前。</p> <p>7、《关于进一步完善区直机关党建联系片组机制的通知》（江直发〔2019〕48号），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紧紧围绕新时代机关党建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进一步深化工委统筹协调分片指导、区直机关党组织分片联动相互促进的工作机制，坚持抓两头带中间，加强示范引领，强化责任落实，创新开展机关党建工作。着力提高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和领导力，扎实推进机关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和特色化提升，引导机关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真抓实干、主动作为，争做“三个表率”，争创模范机关，全面提升机关党建水平，助力新时代江汉高质量发展。</p>			
项目实施方案	<p>1、开展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专题培训。</p> <p>2、委托第三方对上年度本单位工作资料进行分类归档。</p> <p>3、落实机关离退休干部文体活动需求。</p> <p>4、保障正常活动中心运行。</p> <p>5、青年理论学习小组能力培训。</p> <p>6、青年理论学习小组成果、清廉机关建设、机关党建等宣传经费。</p> <p>7、清廉机关教育学习。</p> <p>8、党建联系片组活动</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绩效目标各项工作均顺利完成。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6年预算23.19万元，主要原因：按要求进行项目重组与整合。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3.19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3.19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3.19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专题培训	《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	11.20		
	青年理论学习小组能力培训	《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	1.70		
	档案整理分类归档	参照2025年合同支付标准	1.31		
	机关离退休干部文体活动经费	参照2025年标准	5.00		
	社区共建经费	《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基层党组织建设基本规范〉的通知》	0.10		
	清廉机关教育学习	参照2025年标准	0.60		
	宣传报道		1.50		
	党建联系片组活动经费		1.50		
	活动中心清洁劳务费	参照2025年标准	0.2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1、完成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专题培训。 2、完成本单位上年度档案整理归档。 3、落实机关离退休干部文体活动。 4、保障活动中心正常运行。 5、青年理论学习小组能力培训。 6、清廉机关教育学习。 7、党建联系片组活动持续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1	1、完成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专题培训。 2、完成本单位上年度档案整理归档工作。 3、落实机关离退休干部文体活动（全年不低于3次）。 4、保障活动中心正常运行。 5、社区共建活动（全年至少开展1次）。 6、开展青年理论学习小组能力培训。 7、宣传报道青年理论学习小组成果、清廉机关建设、机关党建30篇。 8、开展清廉机关教育学习（全年至少开展1次）。 9、党建联系片组活动（5个片组分别至少开展1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3%	计划数据
			培训活动费用标准	≤450元/人/次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次数	3次/年	计划数据
			培训人数	≥180人次/年	计划数据
			宣传报道	≥30篇	计划数据
			党建联系片组活动	≥5次/年	计划数据
			机关离退休文体活动次数	≥3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培训参训率	≥90%	计划数据
			培训考核通过率	≥90%	计划数据
			宣传内容阅读量	≥500 人次 / 篇	计划数据
			党建活动目标达成率	≥95%	计划数据
			年度档案整理归档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培训如期完成	年内完成	计划数据
			机关离退休文体活动如期完成	年内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干部素质、机关党建质量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97%	≥97%	≥3%	5	计划数据
				培训等活动费用标准			≤80元/人/次	5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次数	2次/年	2次/年	2次/年	2	计划数据
				培训人数	≥120人次/年	≥120人次/年	≥120人次/年	2	计划数据
				宣传报道			≥30篇	2	计划数据
				党建联系片组活动			≥5次/年	2	计划数据
				机关离退休文体活动次数	≥2次/年	≥2次/年	≥3次/年	2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培训参训率			≥90%	2	计划数据
				培训考核通过率			≥90%	2	计划数据
				宣传内容阅读量			≥500人次/篇	2	计划数据
				党建活动目标达成率			≥95%	2	计划数据
				年度档案整理归档完成率	100%	100%	100%	2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培训如期完成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5	计划数据
				机关离退休文体活动如期完成			年内完成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干部素质、机关党建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10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干部服务满意度提升	≥95%	≥95%	≥95%	10	计划数据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编外聘用人员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6110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区委直属机关工委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直属机关工委		
项目负责人	陈胜生	联系电话	85481701		
项目年度	2026				
项目类别	1.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 满足组织机构发展需要，完善组织机构各项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项目实施方案	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12.69万元。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2024年评价结论好，完成部门年内各项工作任务； 2. 2025年预算保障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的正常发放。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4年年初预算19.10万元； 2. 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19.07万元； 3. 2025年年初预算19.11万元； 4. 2025年1-8月执行12.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66.57%； 5. 2026年预算12.69万元，主要原因：按要求进行项目重组与整合。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2.69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2.69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2.69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单位圆满完成年度的各项工作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薪酬标准	4.23万元/人/年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量	3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完成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服务响应及时性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薪酬标准	100%	100%	4.23万元/人/年	1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量	3人	3人	3人	1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5%	1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服务响应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内部满意度	≥90%	≥90%	≥90%	10	计划数据
聘用人员满意率	≥90%			≥90%	≥90%	10	计划数据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单位：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收入	项目代码	42010326110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区委直属机关工委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直属机关工委		
项目负责人	陈胜生	联系电话	85481701		
项目年度	2026				
项目类别	1.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武汉市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员交纳的党费，按照先收缴再拨返的原则，由区委组织部全额拨返；专门成立的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其党费收缴和管理坚持先收缴再拨返的原则，由区委组织部按70%的比例拨返。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武汉市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合理使用党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绩效目标各项工作均顺利完成。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4年年初预算20万元； 2. 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24.80万元； 3. 2025年年初预算20万元； 4. 2025年1-8月执行18.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2.75%； 5. 2026年预算20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0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党费	《武汉市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办法》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加强党费管理，按要求使用党费				
年度绩效目标1	加强党费管理，按要求使用党费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费返还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党费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返还党费使用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体现党的关怀和温暖	有效体现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费返还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党费	100%	100%	100%	2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返还党费使用率	≥97%	≥97%	≥97%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体现党的关怀和温暖	有效体现	有效体现	有效体现	4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36.1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18 万元，增长 3.5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晋级晋档，导致人员支出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236.1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18 万元，增长 3.5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6.19 万元，占 91.53%；其他收入 20.00 万元，占 8.47%。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236.1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18 万元，增长 3.58%。其中：基本支出 180.31 万元，占 76.34%；项目支出 55.88 万元，占 23.6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6.1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216.1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2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1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6.19万元，较2025年预算增加8.18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晋级晋档，导致人员支出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80.31万元，占83.40%，其中：人员经费164.00万元，公用经费16.31万元；项目支出35.88万元，占16.6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130.33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5.88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2.32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0.91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

面的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85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1.80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4.09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59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42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80.31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58.1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5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费补助等。

(三)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6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55.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35.88 万元，单位资金 20.0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其他运转类支出) 23.1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专题培训；委托第三方对上年度本单位工作资料进行分类归档；落实机关离退休干部文体活动需求；保障正常活动中心运行；青年理论学习小组能力培训；青年理论学习小组成果、清廉机关建设、机关党建等宣传经费；清廉机关教育学习；党建联系片组活动。

2. (编外聘用人员经费) 12.69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3.（往来资金）20.00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武汉市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员交纳的党费，按照先收缴再拨返的原则，由区委组织部全额拨返；专门成立的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其党费收缴和管理坚持先收缴再拨返的原则，由区委组织部按 70% 的比例拨返；区机关离退休返还党费的使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16.31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增加 0.86 万元，增加 5.56%。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6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00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持平。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我单位 2026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1.3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上年度档案整理归档。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房屋面积共有 209.78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六）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6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236.19 万元。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6年中共江汉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0家基层单位。

二、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于上年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0万元，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 经济分类科目: 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 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 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 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 (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 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 (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 (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 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公开咨询电话：027-85481701